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杭州国能汽轮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国能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杭 州汽轮辅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满足其生产经 营所需流动资金需要,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公司控股子公司辅机公司为其提 供以下担保:

- (1) 国能公司向中国银行杭州市余杭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 7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辅机公司为国能公司提供 5000 万元担保,担保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 (2) 国能公司向杭州银行高新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申请 1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辅机公司为国能公司提供5000万元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 责任保证。
- (3) 国能公司向中信银行杭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申请 1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辅机公司为国能公司提供7000万元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 责仟保证。

根据上市公司有关规定,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 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的,公司应当在控股子公司履行完毕审议程序后,及时 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上述担保已经辅机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 杭州国能汽轮工程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9365592X7
- 3、成立日期: 2006年12月7日
- 4、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塘栖工业区块塘旺街 10 号
- 5、法定代表人: 汪烈峰
- 6、注册资本: 4000 万元
- 7、主营业务: 汽轮机、燃气轮机、其他旋转类及往复类机械设备的辅机成 套设备及备品备件、热交换器、油站(供油装置)、加热器的设计、制造和销售; 汽轮机热能工程的成套相关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及安装服务; 以及相关的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贸易(不含进口分销); 批发: 钢材、建筑材料(涉及国家实施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与本公司关系: 国能公司为辅机公司控股子公司,辅机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本公司持有辅机公司 87.7318%的股权。
 - 9、被担保人近期财务状况:

金额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年9月
营业收入	56, 592	62, 879	38, 467
利润总额	3, 648	7, 616	6, 305
净利润	3, 339	6, 718	5, 334
净资产	13, 549	20, 267	18, 801
总资产	60, 202	68, 206	65, 080
负债率	77. 5%	70. 29%	71. 11%

10、失信情况

国能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 辅机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 1、担保的最高金额: 5000 万元人民币
-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的范围: 主债权以及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依据上述内容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 4、保证期间: 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5、主债权发生期间: 2021年8月14日至2023年8月13日。
 - (二)辅机公司与杭州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 1、担保的最高金额: 5000 万元人民币
 - 2、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的范围: 所有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包括根据主合同发生的垫款) 利息、复利、罚息、执行程序中延迟履行期间加倍部分债务利息、违约金、赔 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等)和所有 其他应付费用。
 - 4、保证期间: 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5、主债权发生期间: 2021年8月14日至2023年8月13日。
 - (三)辅机公司与中信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 1、担保的最高金额: 7000 万元人民币
-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的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 4、保证期间: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5、主债权发生期间: 2021年9月23日至2023年8月13日。

四、董事会意见

国能公司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周转需求,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辅机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国能公司提供担保,能够帮助其获得银行贷款,顺利开展经营活动。

国能公司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比较良好,董事会认为辅机公司对国能公司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 40800 万元: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及占公司最近一期经 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03%;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 的担保金额均为0元。

六、备查文件

1、辅机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